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小学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聚宝路 111 号

联系电话：0755—25708012

邮政编号：518004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小学 2024 年度教师职称评聘方案

为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的积极性，根据省、市、区有关中小学教师职称评聘制度要求，结合我校特点和教育教学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基本原则

1. 坚持以人为本，遵循教师成长规律和职业特点，促进教师全面发展。
2. 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鼓励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切实维护教师合法权益。
3. 坚持重师德、重能力、重业绩、重贡献，激励教师提高教书育人水平。
4. 教师职称(职务)评聘条件不低于广东省中小学教师水平评价标准。
5. 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注重师德素养、教育教学方法、工作业绩和一线实践经历。

二、组织机构

(一) 领导小组

为保障学校教师专业技术职称(职务)评聘工作顺利开展，成立教师专业技术职称(职务)评聘工作领导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程晓勇

副组长：朱莉

成 员：李智明、麦伟文、梁晓玲、林柏宇、许超烨、张思维、朱慧芬

(二) 评聘组织

根据《深圳市罗湖区莲塘小学教师职称（职务）评聘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校 2024 年度高级职称评聘委员会及监督委员会由 2025 年 3 月 21 日教师大会投票产生，成员安排如下：

高级职称评聘委员会成员：汤学儒、何镇标、肖牧、叶梅、柴宇辉、陈东坚、谢乔、余治军、李本锦、钟菊萍、孙国强

高级职称评聘委员会候补委员：黄纓、吴炎庄、武丽华、冯永、唐峰飏、朱铎青

监督委员会成员：陈凌云、张思维、曾奕君

监督委员会候补委员：朱慧芬、蔡福英、许超烨

高级职称评聘委员、监督委员会及其候补委员已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到 3 月 31 日公示，公示期间无异议。

三、岗位情况

本次教师专业技术岗位评聘工作为高级、一级、二级教师职称（职务）评聘，本校一级及以下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比例放开。

高级教师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拟聘职数 2 个。

四、评审条件

按照不低于《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办法〉和〈广东省中小学教师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30 号）执行。

五、评聘程序

按《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实施办法及配套规定的通知》（粤人社规〔2020〕33 号）、《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深圳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深圳市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深人社规〔2021〕16 号）、《深圳市罗湖区莲塘小学教师职称（职务）评聘实施办法》执行。

六、时间安排

评聘事项	具体内容	时间
------	------	----

公布评聘方案	评聘方案含专业技术岗位空缺数量、评聘条件、评聘程序和时间进度等，备案完成后在学校公示5个工作日	5月中旬
个人申报	填写《深圳市中小学教师职称（职务）评聘登记表》并提交申报材料	5月中旬
资格审核	评聘委员会对申报人员进行资格审核	5月下旬
评前公示	资格审核情况在本学校进行公示5个工作日	5月下旬
民意测评	符合评聘条件的申报人员，以投票的方式在学科组、年级组组织测评	6月上旬
综合评议	评聘委员会对符合初、中级职称（职务）评聘条件的申报人员进行综合评议，采用无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6月上旬
量化打分和面试答辩	评聘委员会对符合高级职称（职务）评聘条件的申报人员的专业能力进行量化打分并组织面试答辩，在综合评议的基础上采用无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评后公示	评聘委员会对投票结果和拟聘人选在校内进行评后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6月中旬
评审结果备案	经公示无异议的拟聘人选，学校通过集体决策形式自主审核确认，并在10个工作日内报区教育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有关规定进行备案	6月下旬

- 附件：1.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小学人事系统岗位使用情况表
2.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小学职称评审专家库名单
3. 2024 年度深圳市罗湖区莲塘小学高级职称评聘委员、监督委员会（含候补委员）公示情况（扫描件）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小学

2025 年 5 月 9 日



正